

附件 2:

石柱县堡合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投资概算 专家评审意见

一、设计概算

(一) 设计概算编制采用重庆市水利局、市发改委渝水基[2011]97号文发布的《重庆市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和配套定额、文件符合现行规定。

(二) 基本同意人工工资、机械台时费等基础价格。

(三) 基本同意建安工程的单价分析和费用计算。

(四) 按 2020 年 5 月价格水平, 设计工程静态总投资 20696 万元, 经审核, 工程静态总投资 23180 万元, 比设计工程静态总投资调增 2484 万元, 详见附表。主要调整内容如下:

1. 建设征地和水库淹没补偿费、水保投资分别依据石柱府复〔2020〕245号、石柱水利许可〔2020〕39号文计列;
2. 对部分材料价格进行了调整;
3. 对部分单价和费用计算进行了调整;
4. 增加工程咨询费和全过程投资控制费、交易服务费, 根据政策文件对相关费用进行了重新计算。

二、经济评价

(一) 基本同意国民经济评价采用的方法和结论。经计算，经济内部收益率大于 6%，建设本项目在经济上是合理的。

(二) 基本同意财务评价采用的方法和结论。

附表

石柱县堡合水库工程初步设计报告投资概算审定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	其中		备注
			枢纽	渠系	
I	工程部分				
1	第一部分建筑工程	12048	6012	6036	
	挡水工程	5248	5248		
	引水工程	205	205		
	交通工程	374	374		
	干渠工程	5481		5481	
	支渠工程	495		495	
	房屋建筑工程	91	91		
	其它工程	154	94	60	
2	第二部分机电设备及安装工程	185	185		
	公用设备及安装工程	185	185		
3	第三部分金属结构设备及安装工程	2064	84	1980	
	引水工程	84	84		
	干渠工程	1292		1292	
	支渠工程	688		688	
4	第四部分施工临时工程	1062	472	590	
	导流工程	126	122	4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投资	其中		备注
			枢纽	渠系	
	施工交通工程	224	14	210	
	房屋建筑工程	220	125	95	
	施工供电工程	224	82	142	
	其它临时工程	268	129	139	
5	第五部分独立费用	2843	1540	1303	
	建设管理费	676	335	341	
	生产准备费	144	66	78	
	科研勘测设计费	1197	685	512	
	其它	826	454	372	
	一至五部分合计	18202	8293	9909	
	基本预备费	910	415	495	
	工程静态总投资	19112	8708	10404	
II	移民环境部分				
一	建设征地和水库淹没补偿费	3145			其中征地统筹费 1340 万元
二	水保费用	811			
三	环保费用	112			暂列
	静态总投资	4068			
III	工程静态投资总计	23180			

